

关于中航证券鑫航 2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航证券鑫航 2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相关约定：“管理人于每个开放期前通过管理人指定网站公告下一个投资周期的业绩比较基准，业绩比较基准调整频率不低于 6 个月。”中航证券鑫航 2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代码 C00029，简称资产管理计划）将于 2021 年 9 月 6 日开始，将业绩报酬计提基准调整为 4.5%，即：

投资者存量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在 2020 年 2 月 17 日之前按照原计提基准 5.5% 计提业绩报酬；在 2020 年 2 月 17 日（含）之后至 2021 年 3 月 1 日之前按照 5.1% 计提业绩报酬；在 2021 年 3 月 1 日（含）之后至 2021 年 9 月 6 日之前按照 4.8% 计提业绩报酬；在 2021 年 9 月 6 日（含）后按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4.5% 计提业绩报酬，并将 2021 年 9 月 6 日设置为分段业绩报酬计提基准调整日。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仅供管理人计提业绩报酬使用，不构成管理人对资产管理计划财产的收益状况的任何承诺或担保。

投资者如有疑问，请及时致电客服电话：010-59562622。

管理人网站：<http://www.avicsec.com/>

特此公告。

